| 項次 | 常見問題   | 更正與說明   |
|----|--|---|
| 1  | 在約用日期開始後才送約用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於約用起始2~3天前將約用表送至教與學中心  |
| 2  | 國內外出差搭乘飛機,核銷時憑證不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國外差旅費之交通費報支,憑證應檢附資料如下: (1)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。 (2)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。 (3)登機證存根。   |
| 3  | 支出憑證列有其他貨幣數額者, 未附相<br>關匯率證明文件。                 | 支出憑證列有其他貨幣數額者,應註明折合率及附兌換水單或其他匯率證明。  |
| 4  | 憑證"缺"買受人及日期, 或買受人"多"加了單位名稱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發票、收據買受人請註明『真理大學』及憑證日期即可,勿加上系所單位名稱。   |
| 5  | 發票或單據品名僅書「文具一批」及「耗材一批」未有詳細資料或收銀機發票未<br>註明中文品名。 | 應檢附明細資料或在發票及單據上逐項書寫明細並簽名<br>(章)負責。  |
| 6  | 保險單上之要保人為個人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保險單上之要保人應為『真理大學』,不可為個人,且核銷時應檢附收據及保險單(要保書)。  |
| 7  | 校內專任人員支領各種名義之酬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校專職教職人員不得領任何工作費、主持費、引言人費、<br>稿費、審查費、出席費…等各項酬勞。   |
| 8  | 稿費、審查費未標明字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稿費、編審費均需依照行政院「統一彙整修正各機關校出席費、稿費支給規定」故請於收據上標明字數,並將原稿妥善保存,以利查核。  |
| 9  | 發票或收據之大寫金額塗改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發票或收據之大寫金額若塗改視為無效, 請重新開立;若<br>抬頭、日期等塗改要加蓋廠商之負責人章。   |
| 10 | 單據積壓以致過核銷時間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本經費每年有二次關帳時間:<br>1-6月發票一定要6月前完成核銷;8-11月發票一定要在11<br>月底前完成核銷;7月及12月發票一定要在當月完成核銷。<br>(7月與12月核銷收件截止日將另行通知)<br>2.建請平常發票單據即時報帳,以免時間緊迫致單據有狀<br>況時無法處理。 |
| 11 | 收據經手人及日期未簽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核銷收據經手人及日期應確實簽名   |
| 12 | 資本購置刻意以化整為零(拆單)方式請<br>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經費為政府經費,應完全遵守政府採購法,請大家勿圖方便省時,而化整為零規避採購法,若經審計部查到將影響學校聲譽。  |
| 13 | 採購案集中在年底之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採購時程為教育部訪評重點之一, 去年特別強調盡量避免年底採購, 採購時程需於前半年採購完畢   |
| 14 | 統一採購   | 有關電腦、平板電腦、攝影機之統一採購案,待資本門經費核定後,會再函知各位,請各位提出申請(規格請以台銀共同供應契約內選定)如有特殊需求者,須經校內行政程序簽准後辦理。   |